

2021 年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概况

- 一、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主要职责
- 二、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概况

一、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主要职责

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承担韩江河道堤防管理的服务工作；协助协调本市韩江河道堤防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韩江干堤应急除险加固工作，开展南北堤白蚁防治工作；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机构设置

我局为副处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隶属市水务局领导管理。在职公务员编制 12 名、后勤服务人员编制 5 名。局内设办公室、堤防科、河道科三个科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局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30.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77.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6.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75. 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 369.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 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07.9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11.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40
总计	30	2,419.82	总计	60	2,419.8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 407. 92	1, 530. 53	0. 00	0. 00	0. 00	0. 00	877. 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 48	126. 4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 88	105. 8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 37	31. 3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 81	24. 8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 95	22. 9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 76	26. 7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20. 60	20. 6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 60	20. 6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 88	15. 8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 88	15. 8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 407. 92	1, 530. 53	0. 00	0. 00	0. 00	0. 00	877. 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 88	15. 8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7. 3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877. 3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877. 3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877. 39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77. 3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877. 39
213	农林水支出	1, 364. 44	1, 364.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	水利	1, 364. 44	1, 364.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73. 17	273. 1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 护	900. 44	900.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 整治	59. 77	59. 7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1. 06	131. 0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7.92	1,530.53	0.00	0.00	0.00	0.00	87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3	2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3	2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3	23.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11.42	439.27	1,972.1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48	126.4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88	105.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37	31.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81	24.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5	22.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6	26.7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60	20.6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11.42	439.27	1,972.16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88	15.8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5.90	0.00	875.9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75.90	0.00	875.9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75.90	0.00	875.9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69.43	273.17	1,096.25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369.43	273.17	1,096.25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73.17	273.17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00.44	0.00	900.44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59.77	0.00	59.77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6.05	0.00	136.05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11.42	439.27	1,972.1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3	23.7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3	23.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3	23.7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30.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6.48	126.4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88	15.8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69.43	1,369.4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73	23.7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30.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35.52	1,535.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9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9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35.52	总计	64	1,535.52	1,535.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 535. 52	439. 27	1, 096. 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 48	126. 48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 88	105. 88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 37	31. 37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 81	24. 81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 95	22. 95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 76	26. 76	0. 00
20808	抚恤	20. 60	20. 6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 60	20. 6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 88	15. 88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 88	15. 88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 88	15. 88	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 535. 52	439. 27	1, 096. 25
213	农林水支出	1, 369. 43	273. 17	1, 096. 25
21303	水利	1, 369. 43	273. 17	1, 096. 25
2130301	行政运行	273. 17	273. 17	0. 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900. 44	0. 00	900. 44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59. 77	0. 00	59. 77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36. 05	0. 00	136. 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 73	23. 73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 73	23. 73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 73	23. 73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9.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9
30101	基本工资	70.23	30201	办公费	2.74
30102	津贴补贴	69.7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65.8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8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95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76	30207	邮电费	0.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73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1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6.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0.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9
30309	奖励金	8.12	30229	福利费	0.7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24.47		公用经费合计	14.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0	0	3.9	0	3.50	0.40	1.16	0.00	1.16	0.00	1.1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度总收入 2,419.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407.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0.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3.64 万元，增长 63.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养护 250 万元，二是新增潮州市韩江意东堤意溪水厂至渡口公园堤段滩地整治工程约 145 万元，三是新增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养护（第二批）81 万元，四是新增市堤防局韩江省级河长巡河资金约 60 万元，五是新增韩江南北堤白蚁防治经费约 4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877.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2.51 万元，

增长 36.1%。主要变动情况：新增韩江（潮州段）示范河湖建设左联文化公园提升工程投入约 279 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2,419.8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411.4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39.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94 万元，增长 5.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收入增加，相应社保、公积金收入增加。

2. 项目支出 1,972.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88.05 万元，增长 6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养护 250 万元，二是新增潮州市韩江意东堤意溪水厂至渡口公园堤段滩地整治工程约 145 万元。三是新增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养护（第二批）81 万元。四是新增市堤防局韩江省级河长巡河资金约 60 万元，五是新增韩江南北堤白蚁防治经费约 48 万元。六是新增韩江（潮州段）示范河湖建设左联文化公园提升工程投入约 27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530.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0.5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3.64 万元，增长 63.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养护 250 万元，二是新增潮州市韩江意东堤意溪水厂至渡口公园堤段滩地整治工程约 145 万元，三是新增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养护（第二批）81 万元，四是新增市堤防局韩江省级河长巡河资金约 60 万元，五是新增韩江南北堤白蚁防治经费约 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535.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5.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98.05 万元，增长 6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养护 250 万元，二是新增潮州市韩江意东堤意溪水厂至渡口公园堤段滩地整治工程约 145 万元。三是新增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养护（第二批）81 万元，四是新增市堤防局韩江省级河长巡河资金约 60 万元，五是新增

韩江南北堤白蚁防治经费约 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 3.9 万元的 2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 3.5 万元的 33.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 3.5 万元的 33.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4 万元的 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16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1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堤防堤围、在建工程等巡查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7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3 万元，下降 22.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节约经费，减少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管理养护、韩江金山大桥湿地公园管理养护项 2 个项目，资金共计 367.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3.5%。

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5.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做好韩江南北堤、湿地公园、四堤管理、白蚁防治、防汛演练等相关工作；积极推进韩江整治工程及全国示范河湖建设工程相关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市“四堤工程”重要工程项目和金山大桥湿地公园建设管理任务，今年移交相关单位管理；单位全面建设的其他主要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潮州市韩

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管理养护项目和韩江金山大桥湿地公园管理养护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37.47 万元，执行数 1535.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3.7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做好韩江南北堤、湿地公园、四堤管理、白蚁防治、防汛演练等相关工作；积极推进韩江整治工程及全国示范河湖建设工程相关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市“四堤工程”重要工程项目和金山大桥湿地公园建设管理任务，今年移交相关单位管理；做好单位全面建设的其他主要工作。各项工作的落实有效维护了市韩江南北堤堤容堤貌和堤防安全；落实全国示范河湖建设任务，改善韩江水环境、营造水景观、提升水效益，提升我市防灾减灾能力及市政旅游城乡交通品质，改善韩江水环境水生态，2021 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 93 分，等次为优秀。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无。

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管理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299.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的日常养护项目是国家河湖示范段重要组成部分，融入休闲游憩、生态等功能，其堤身及滩地日常养护、外坡生物基质砵绿化种植及时花补植、栈道维修、卫生清洁等工作尤其重要，绩效总目标是保障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的日常管理养护，展现韩江“四堤”绿草如茵、花红柳绿、卫生干净的景象。2021 年度能较好的保障了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的日常管理养护，完成年初设置目标。存在问题

及改进意见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主管部门(加盖公章)					资金使用单位		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联系电话		0768-2239500	
项目名称		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的日常养护项目										
资金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计划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支出金额(统计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			年度收回或 冲减金额	备注			
	市本级	各县区合计	市本级	各县区合计	市本级	各县区合计						
	资金总额	300	299.470131		299.470131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300	299.470131		299.470131							
	其中:上年结转 资金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置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格式要求: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保障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的日常管护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能较好的保障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的日常管护,完成年初设置目标。					
一级指标	权重(N)	二级指标	权重(N)	三级指标	权重(N)	年初目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佐证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来源参考	评分标准
决策	10	项目立项	2	立项规范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符合	2		1、2	市政府批文、市水务局批文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②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且有形成文字材料。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是	2		3、4	合同文件、财务支出凭证	评分要点: ①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目标表述是否清晰合理; ②绩效指标设置是否能在有效贴合项目关键产出和效益,是否避免就权重设置绩效指标; ③绩效指标值是否科学合理,是否与项目目标相对应。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是	2		3、4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年初目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佐证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来源参考	评分标准
决策	10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在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是	2		3、4、5	预算审核结果的函、合同文件、财务支出凭证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是	2		3、4	合同文件、财务支出凭证	评分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区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30	资金管理	14	预算执行率	1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是	10		4	财务支出凭证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资金*100%。 实际支出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转移支付各县区使用的资金,按各县区实际支出总额统计。 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是	4		3、4	合同文件、财务支出凭证	评分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专项资金拨付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安排和资金支付形式完成付款,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30日内是否未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采购管理	6	采购需求规范性	1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绩效目标合理性。	是	1		6、7	采购计划、需求书	评分要点: ①项目是否编制了采购需求; ②项目采购需求编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遵循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采购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
				采购信息公开标准时效性	1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绩效指标明确性。	是	1		8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各公开内容截图	评分要点: ①是否按要求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政府采购意向; ②是否公开采购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公告、验收结果公告等; ③合同公告是否符合规定(是否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开)。

一级指标	权重(N)	二级指标	权重(N)	三级指标	权重(N)	年初目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佐证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来源参考	评分标准
过程	30	采购管理	6	采购政策性	2	①是否落实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②落实执行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③落实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④落实执行政府采购促进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⑤按照规定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配合贷款银行更改、确认合同账户，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收款账户。	是	2		9	招标文件	评分要点： ①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是否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②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是否执行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③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是否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3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的，应当作出说明）。超过前述金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对未明确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评审时，是否对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 ④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是否执行政府采购促进支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⑤是否按照规定签订并公开合同，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配合贷款银行更改、确认合同账户，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收款账户。
				合同签订及时性	1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预算编制科学性	是	1		3、10	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	评分要点： ⑤是否按照政策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是否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约验收规范性	1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	1		11	评标报告	评分要点： ①是否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 ②对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实施是否按照相关规定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项目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过程的保障情况以及有效执行情况。	是	5		3	核合同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评分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②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跟踪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
				自评组织质量	5	单位自评组织工作开展情况和自评完成质量。	良好	5		13、14、15、16	自评通知、填报的自评表、自评报告、佐证材料等	评分要点： ①主管部门及时布置资金使用单位开展自评，涉及转移支付的资金要求县开展自评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按规定格式和要求填报自评材料，包括自评报告结构、内容完整，指标评分表信息完整，且有相应佐证材料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完成并报送自评材料的，得1分；自评材料报送不及时、报送材料不齐的，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权重(N)	二级指标	权重(N)	三级指标	权重(N)	年初目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佐证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来源参考	评分标准
产出	30	产出成本	3	成本节约率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98.77%	3		4、5、6	预算批复、采购计划以及实际支付资金材料等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产出数量	27	完成工程建设任务量100%	已完成	27	12	考核表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目标实现程度、完成质量、及时性等情况，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产出质量		完成施工任务	已完成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目标实现程度、完成质量、及时性等情况，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产出时效		项目按实完成率	100%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目标实现程度、完成质量、及时性等情况，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效益	30	实施效益（含满意度）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加快水利工程建设完整性，保障流域内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显著	30	12	考核表	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长江秀水长青 提供保障	显著				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及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合计分数（总分100分）									100	——		
评价等级结果									优秀	——		
备注：1.评价等级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档次。其中：优秀（得分≥90）、良好（90、80）、中（80、70）、低（70、60）、差（得分≤60）。 2.“佐证材料编号”需要根据自评佐证材料清单中的材料编号对应。 3.“得分依据材料来源”：各佐证材料来源仅供参考，具体佐证材料需结合项目情况据实提供。 4.“产出”、“效益”中三级指标、年初目标值需对应项目绩效目标表补充填写，评价年度实现值按完成情况填写。												

韩江金山大桥湿地公园管理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66 万元，执行数为 67.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年初绩效目标是保障潮州市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管理养护，年底实际完成效果是能较好的保障潮州市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管理养护，完成年初设置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完成预算率低，主要是本年度韩江金山大桥湿地公园管理养护项目有省级资金的支持补充。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前谋划，多与上级部门沟通，更合理的安排年度预算。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主管部门（加盖公章）			资金使用单位			潮州市韩江河道堤防管理局			联系电话		0768-2239900		
项目名称			潮州市金山大桥湿地公园日常管护项目										
资金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计划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支出金额（统计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		年度收到或 结转金额	备注					
	市本级	各县区合计	市本级	各县区合计	市本级	各县区合计							
资金总额	166		67.7058		67.7058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166		67.7058		67.7058								
其中：上年结转 资金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置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格式要求：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保障湿地公园日常管护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能较好的保障潮州市韩江“四堤”工程堤身及滩地的日常管护，完成年初设置目标。							
一级指标	权重(A)	二级指标	权重(B)	三级指标	权重(C)	年初目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承诺标准	佐证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来源参考	评分标准	
决策	10	项目立项	2	立项规范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符合	2		1、2	市政府批文、市水务局批文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有关要求，项目是否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财政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②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且有形成文字材料。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是	2		3、4	合同文件、财务支出凭证	评价要点： ①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目标表述是否清晰合理； ②绩效指标设置是否能有有效结合项目关键产出和效益，是否设置量化的绩效指标； ③绩效指标目标值是否符合正常水平，是否与项目目标相对应。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是	2		3、4		评价要点： ①是否设置定量、可衡量的产出、效益指标，其中产出指标至少3项，效益指标至少1项，如指标设置数量未达到要求的，扣减1项，扣减0.5分； ②绩效指标指标值是否有清晰、具有可衡量性； ③指标值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一级指标	权重(N)	二级指标	权重(N)	三级指标	权重(N)	年初目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佐证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来源参考	评分标准
决策	10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是	2		3、4、5	预算审核结果的函、合同文件、财务支出凭证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是	2		3、4	合同文件、财务支出凭证	评分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区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30	资金管理	14	预算执行率	1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是	10		4	财务支出凭证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资金*100%。实际支出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执行的资金,转移支付各县区使用的资金,按各县区实际支出总额统计。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是	4		3、4	合同文件、财务支出凭证	评分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专项资金是否专款专用、专账管理;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安排和资金支付方式完成付款,对于确定合同支付方式条件的,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30日内是否未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采购管理	6	采购需求规范性	1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绩效目标合理性。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是否编制了采购需求,项目采购需求编制是否符合规范,用于反映和考核需求规范性。	是	1		6、7	采购计划、需求书	评分要点: ①项目是否编制了采购需求; ②项目采购需求编制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进行预算、资产和财务等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采购项目特点和实际需要。
				采购信息公开标准及时性	1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绩效目标合理性。采购信息公开是否符合有关规定,信息公开的标准性、及时性情况。	是	1		8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公开内容截图	评分要点: ①是否按照要求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政府采购意向; ②是否公开采购公告、中标(成交)公告、采购合同公告、验收结果公告等; ③合同公告是否符合规定(是否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开)。

一级指标	权重(N)	二级指标	权重(N)	三级指标	权重(N)	年初目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佐证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来源参考	评分标准
过程	30	采购管理	6	采购政策性	2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资金使用合规性。①是否落实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政策; ②是否落实执行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政策; ③是否落实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政策; ④是否落实执行政府采购促进支持小微企业政策; ⑤按照规定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管理,配合贷款银行更改、确认合同账户,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还款账户。	是	2		9	招标文件	评分要点: ①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是否执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政策; ②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是否执行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政策; ③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是否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政策; ④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办法》第六条第二款,应当作出说明。超过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对未明确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评审时,是否对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 ⑤采购文件是否提及、是否执行政府采购促进支持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⑥是否按照规定签订并公开合同,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管理,配合贷款银行更改、确认合同账户,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还款账户。
				合同签订及时性	1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预算编制科学性。合同签订时间是否符合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合同签订的及时性。	是	1		3、10	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	评分要点: ①是否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是否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约验收规范性	1	若没有涉及政府采购的,该分值调整至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用于反映和考核履约验收的严格规范、客观性情况。	是	1		11	采购过程报告	评分要点: ①是否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 ②对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实施是否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规定执行,用以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及有效执行情况。	是	5		3	按合同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完备;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管措施或手段。
				自评组织质量	5	单位自评组织工作开展情况和自评完成质量。	良好	5		13、14、15、16	自评通知、填报的自评表、自评报告、佐证材料等	评分要点: ①主管部门及时布置资金使用单位开展自评,涉及转移支付的资金要求县区开展自评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按规定格式和要求填报自评材料,包括自评报告结论、内容完整,指标评分表信息完整,且有相应佐证材料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在规定时间内按时完成并报送自评材料,得1分;自评材料报送不及时、报送材料不全的,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年初目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佐证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来源参考	评分标准
产出	30	产出成本	3	成本节约率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96.77%	3		4、5、6	预算批复、采购计划以及实际支付资金材料等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产出数量	27	完成工程建设任务量100%	27	完成工程建设任务量100%	已完成	27		12	考核表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目标实现程度、完成质量、及时性等情况，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产出质量		完成施工任务		完成施工任务	已完成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目标实现程度、完成质量、及时性等情况，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产出时效		项目按实完成率		项目按实完成率	100%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目标实现程度、完成质量、及时性等情况，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效益	30	实施效益（含满意度）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加快水利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完整性，保障流域内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显著	30		12	考核表	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增长健康发展和韩江秀水长青 提供保障	显著					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及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设置评分标准。
合计分数（总分100分）								100	——			
评价等级结果								优秀	——			
备注：1. 评价等级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档次，其中：优秀（得分≥90）、良好（90、80）、中（80、70）、低（70、60）、差（得分≤60）。												
2. “佐证材料编号”需要根据自评佐证材料清单中的材料编号对应。												
3. “得分依据材料来源”：各佐证材料来源仅供参考，具体佐证材料需结合项目情况据实提供。												
4. “产出”、“效益”中三级指标、年初目标值需对应项目绩效目标表补充填写，评价年度实现值按完成情况填写。												

以市级部门(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